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中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半年度跟踪报告

保荐机构名称: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被保荐公司简称:中简科技
保荐代表人姓名: 吴燕杰	联系电话: 18101891772
保荐代表人姓名: 侯传科	联系电话: 13564522750

一、保荐工作概述

项 目	工作内容	
1.公司信息披露审阅情况		
(1) 是否及时审阅公司信息披露文件	是	
(2) 未及时审阅公司信息披露文件的次数	0 次	
2. 督导公司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规章制度的情况		
(1)是否督导公司建立健全规章制度(包括但不限于防止关联方占用公司资源的制度、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、内控制度、内部审计制度、关联交易制度)	是	
(2) 公司是否有效执行相关规章制度	是	
3.募集资金监督情况		
(1) 查询公司募集资金专户次数	1 次	
(2)公司募集资金项目进展是否与信息披露文件 一致	是	
4.公司治理督导情况		
(1) 列席公司股东大会次数	1次	
(2) 列席公司董事会次数	3 次	
(3) 列席公司监事会次数	2 次	
5.现场检查情况		
(1) 现场检查次数	0 次	
(2) 现场检查报告是否按照本所规定报送	不适用	
(3) 现场检查发现的主要问题及整改情况	不适用	
6.发表独立意见情况		
(1) 发表独立意见次数	3 次	

(2) 发表非同意意见所涉问题及结论意见	无
7.向本所报告情况(现场检查报告除外)	
(1) 向本所报告的次数	0 次
(2) 报告事项的主要内容	不适用
(3) 报告事项的进展或者整改情况	不适用
8. 关注职责的履行情况	
(1) 是否存在需要关注的事项	不存在
(2) 关注事项的主要内容	不适用
(3) 关注事项的进展或者整改情况	不适用
9.保荐业务工作底稿记录、保管是否合规	是
10.对上市公司培训情况	
(1) 培训次数	0次,拟于2023年下半年进行培训
(2) 培训日期	不适用
(3) 培训的主要内容	不适用
11.其他需要说明的保荐工作情况	无

二、保荐机构发现公司存在的问题及采取的措施

事 项	存在的问题	采取的措施
1.信息披露	无	不适用
2.公司内部制度的建立和执行	无	不适用
3."三会"运作	无	不适用
4.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动	无	不适用
5.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	无	不适用
6.关联交易	无	不适用
7.对外担保	无	不适用
8.收购、出售资产	无	不适用
9.其他业务类别重要事项(包括对外投资、风险投资、委托理财、财务资助、套期保值等)	无	不适用
10.发行人或者其聘请的中介 机构配合保荐工作的情况	无	不适用
11.其他(包括经营环境、业务 发展、财务状况、管理状况、 核心技术等方面的重大变化情 况)	无	不适用

三、公司及股东承诺事项履行情况

公司及股东承诺事项	是否 履行承诺	未履行承诺的原因 及解决措施
1. 关于股份锁定承诺	是	不适用
2. 关于所持股份的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的承诺	是	不适用
3. 稳定股价的预案和承诺	是	不适用
4.发行人及其实际控制人、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关于招股书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承诺	是	不适用
5.关于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影响及填补回报措施及承诺	是	不适用
6.避免同业竞争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	是	不适用
7.利润分配政策的承诺	是	不适用
8.关于违反相关承诺的约束措施的承诺	是	不适用
9.关于缴纳社会保险以及住房公积金的承诺	是	不适用

四、其他事项

报告事项	说明
1.保荐代表人变更及其理由	无
2.报告期内中国证监会和本所对保荐机 构或者其保荐的公司采取监管措施的事 项及整改情况	无
3.其他需要报告的重大事项	无

(以下无正文,为《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半年度跟踪报告》之签署页)

保荐代表人(签名):

吴燕杰

保货科

侯传科

